

010049

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志

福建省

連江縣城鄉建設志

福建省連江縣建設局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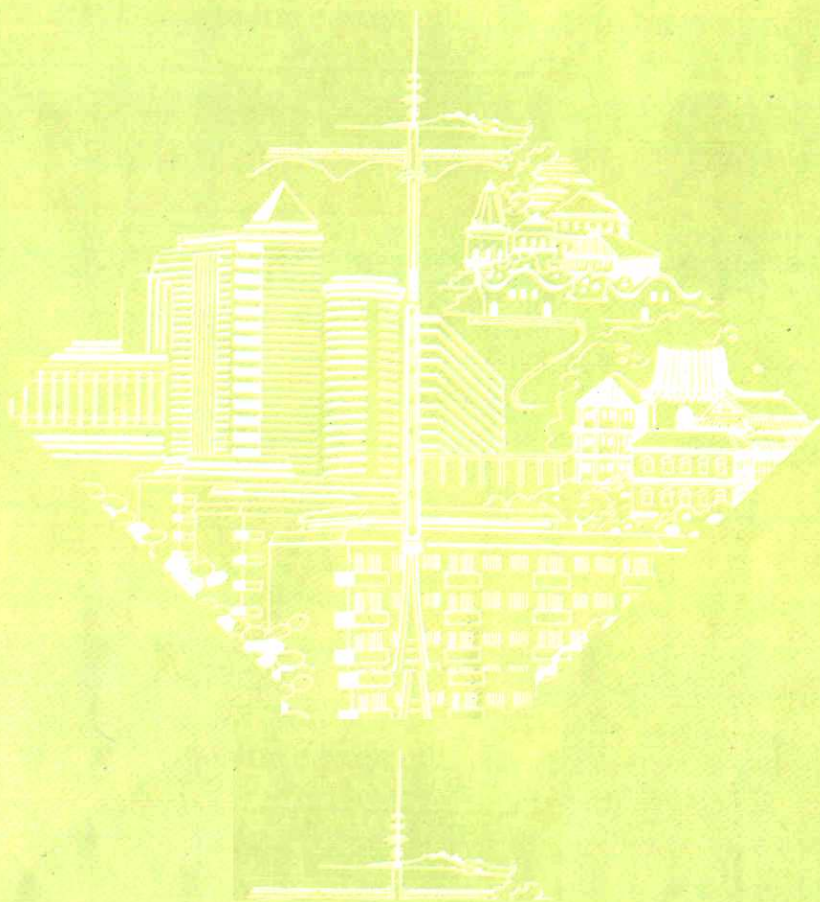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志

福建省

連江縣城鄉建設志

連江縣建設局編



福建連江 1992年12月

《连江县城建设志》

编纂领导小组

组 长：庄传兴

副 组 长：庄淑豪、林孝清、郑维孔、
张怀萱

成 员：陈霖使、黄春平、张庆海、
林新官、张学健、黄兆锋、
刘永善、陈志中、陈济铿

办公室主任：张学健

副 主 任：黄兆锋、刘永善

主 编：陈志中

副 主 编：陈济铿

资 料 员：吴昌增、陈宗姚

摄 影：高鸿官

责任校对：陈永松

《连江县城建设志》

编纂顾问小组

组 长：张庆海

副组长：林新官

成 员：马元玉 滕家光 纪仁仁

刘依金 刘用端 骆百川

凡 例

一、本志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和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以下简称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方针、政策，运用新观点、新方法、新资料进行编纂，力求思想性、科学性和资料性的统一，成为一部严谨、朴实、科学的资料书。

二、坚持“详今略古、古为今用”和“纵不断线、横不断项”的原则，重点记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连江县城建设成就，如实反映发展历程，体现发展规律，突出地方特色、现代特点、专业特性。

三、时间断限，上限不限，下限断至1988年末，个别事项延伸到定稿时止。

四、以大事记为经，以志为纬，横排竖写，综合运用序、述、记、志、图、表、照、录各体，而以志为主。大事记以编年体和记事本末体相结合。全志结构分为章、节、目三个层次。

五、除古籍引文可用繁体字外，一律使用规范化的白话文、简化字、新式标点，文风力求严谨、朴实、简洁、流畅。

六、政府、官职、党派、地名、人名，均以当时名称为准，直书原称，不加褒贬，不以今称代替，但古地名可注明今地名。行文均使用第三人称。

七、数字书字一律以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等单位于1987年2月1日公布的《关于出版物上数字用法的试行规定》为准。

八、引文、辅文和需要加注说明的专用名词、特定事物，均加注释，标明出处，注释一律采用脚注。

九、按“生不立传”原则，对健在曾出席过县以上的劳动模范、先进工作者，均编入荣誉录或在有关章节中以事系人。

十、本志各项资料数据，均未包括马祖列岛。

目 录

序 言.....	1
概 述.....	2
大事记.....	4
第一章 自然环境	13
第一节 地质.....	13
第二节 地貌.....	14
第三节 气候.....	15
第四节 水文.....	15
第五节 土壤.....	16
第六节 资源.....	17
第七节 灾害.....	17
第二章 县城建设	19
第一节 总体规划.....	19
一、规划制订.....	19
二、规划管理.....	21
三、规划实施.....	21
第二节 市政设施建设	26
一、道路.....	26
二、桥梁.....	29
三、排水.....	29
四、防洪.....	31
第三节 公用事业建设.....	31
一、供水.....	31
二、供电.....	34
三、邮电.....	35
四、消防.....	36

五、环卫.....	36
第四节 房屋建设.....	37
一、工厂.....	37
二、仓库.....	38
三、商店.....	39
四、机关.....	40
五、学校.....	42
六、医院.....	43
七、文体.....	43
八、住宅.....	44
第三章 乡(镇)村(街)建设.....	46
第一节 村镇规划.....	46
第二节 集镇建设.....	48
一、黄岐镇.....	48
二、琯头镇.....	50
三、浦口镇.....	51
四、东岱镇.....	52
第三节 乡村建设.....	54
一、苔藓乡.....	54
二、潘渡乡.....	55
三、小沧畲族乡.....	56
四、东升村.....	57
五、浦下村.....	58
六、华侨场.....	59
第四节 基础设施.....	60
一、道路.....	60
二、桥梁.....	61
三、供水.....	62
四、供电.....	65
第五节 公共建筑.....	66
一、机关.....	66
二、商店.....	67
三、学校.....	67
四、医院.....	67
五、影院.....	67
第六节 水利、围垦工程.....	68

第四章 建筑	71
第一节 建安企业	71
一、县属.....	73
二、乡(镇)属.....	76
第二节 建筑工人	80
第三节 建筑设计	81
一、机构.....	82
二、技术.....	82
三、效益.....	84
第四节 施工能力	88
第五节 机械设备	89
第六节 建筑管理	90
一、市场.....	90
二、经营.....	92
三、质量.....	93
四、安全.....	95
五、财务.....	97
六、驻外办.....	98
第七节 技术教育	100
一、技术培训.....	101
二、职业教育.....	102
第五章 建筑物实例	103
第一节 古建筑	103
一、通济桥.....	103
二、含光塔.....	103
三、定海古城堡.....	104
四、长门炮台.....	104
五、宝林寺.....	105
六、孔子庙.....	105
七、朱子祠.....	106
八、吴氏宗祠.....	106
九、马宅厝.....	108
第二节 当代建筑	108
一、县人民政府办公楼.....	108
二、县合成氨厂锅炉房、烟囱.....	108

三、县酒厂黄啤车间.....	109
四、连江一中实验楼.....	109
五、县电影院.....	109
六、连江百货商场.....	110
七、青芝山庄.....	110
八、玉荷小区商品房一号楼.....	111
第六章 建筑材料	112
第一节 花岗石.....	112
第二节 砖瓦.....	113
一、粘土砖.....	113
二、耐火砖.....	114
三、粘土瓦.....	115
第三节 壳灰.....	115
第四节 河砂.....	116
第五节 水泥.....	116
第六节 钢筋混凝土预制构件.....	117
第七节 叶腊石.....	117
第八节 建筑陶瓷.....	118
一、白瓷砖.....	118
二、马赛克.....	118
第九节 竹木.....	118
第七章 环境保护	120
第一节 环境污染.....	120
第二节 污染防治.....	122
第三节 环境管理.....	123
第四节 环境监测.....	124
第八章 房地产	126
第一节 管理机构.....	126
第二节 房产管理.....	126
第三节 地产管理.....	127
第四节 房屋普查.....	128
第五节 住宅制度改革.....	129
第九章 园林名胜	132

第一节 青芝景区.....	132
一、自然景观.....	132
二、人文景观.....	133
三、景区绿化.....	135
四、服务管理.....	135
五、总体规划.....	136
第二节 名山古刹.....	136
一、宝华山.....	137
二、覆釜山.....	139
三、云居山.....	139
四、香炉山.....	140
五、九龙山.....	140
第三节 革命烈士陵园.....	140
第四节 纪念亭.....	141
一、土地革命纪念亭.....	141
二、林开庚烈士纪念亭.....	141
第十章 机构.....	143
第一节 行政机构.....	143
第二节 局属机构.....	145
第十一章 人物.....	147
第一节 传略.....	147
第二节 人物表.....	149
附 录.....	155
杂 记.....	173
编后记.....	178

8

序 言

盛世修志,是中华民族优良传统。旧县志记载城乡建设资料极少,而这一部《连江县城建设志》是我县建设系统有史以来第一部具有地方特色、时代特点、专业特征的专业志,全书共11章,并设概述、大事记、附录、杂记等,它系统地、客观地记载了我县城乡建设、环境保护事业的发展与变革,集中撰述了丰富多彩的建设成就,全面记述了城乡巨变的史实,发挥“资治、教育、存史”功能。

我县地少人多,从工习艺为古今谋生要道,能工巧匠人才辈出,建筑历史源远流长。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尤其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建筑业迅猛发展壮大,较大地解决了农村富余劳力的出路,

“一把瓦刀走天下”建筑队伍遍布省内外各地,增加收入,繁荣城乡经济,促进了城乡精神文明和物质文明建设,我们的事业真可谓“红杏出墙春意闹”。

编写《建设志》是一项纷繁巨大的文化系统工程,尽管编写组同志竭尽心力,广征博采,求“实”存“真”,反复考证,但限于政治、思想、文化和业务水平,错漏之处在所难免,竭诚期待各级领导,修志同仁和一切关心爱护本志的同志批评指正。

编写过程,还得到建设战线的前辈和各有关单位的热情帮助和支持,借此成书之机,一并谨表感谢。

连江县城建设环境保护局局长 庄传兴

1990. 7. 31

概 述

连江，濒临东海，傍居福州，地处中亚热带，气候温暖，雨量充沛，夏长冬短，四季分明，人众地寡，山多田少，海域面积3112.02平方公里，陆域面积1168.13平方公里，耕地面积218228亩，海岸曲线总长209.38公里，沿海岛屿82个，岛岸曲线总长151.55公里，闽江流经南部，敖江蜿蜒西南，国道“104”线纵贯南北，省道13—104线横穿东西，公路网布全县。1988年全县19个乡镇（未含马祖列岛），251个行政村（居委会）。总人口573114人，比1949年增长1.47倍。工农业总产值4.84亿元（按1980年不变价计算）比1949年增长23.48倍。农业总产值2.27亿元，占工农业总产值的46.93%。粮食总产1.165亿公斤，比1949年增长1.46倍，破历史最高纪录，并获得福建省人民政府授予粮食生产先进单位称号。渔业总产15.18万吨，比1949年增长20.2倍，连续六年居福建省首位。工业产值2.57亿元，是1949年的200多倍。出口场83家，年出口创汇2893万元。

晋太康三年（282年）设置温麻县，隋大业三年并入闽县。唐武德六年（623年）从闽县析出分置温麻、长溪，是年温麻县改名连江县。一千七百多年来建有衙署、城垣、道路、桥梁、街道、商店、庙宇、祠堂、住宅等，由于遭受天灾、人祸、战乱的影响，破损严重，尤其在抗日战争期间，县城和部分村镇遭受日本侵略军两次占领和敌机狂轰滥炸，大片废墟，颓垣断壁，满目疮痍。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随着社会主义建设的发展，城乡建设与日俱增，但因地处海防前哨，国家基本建设投资有限，长期没有重大建设。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加速了城乡建设的步伐。据统计，1978年以后11年间，基本建设总投资7604.7万元，相当于1978年以前27年总和的1.52倍。沿海和海岛村镇的基本建设投资，仅用于道路、码头、供水、文化卫生及其他基础设施75项，总金额1357万多元。1983年和1985年先后编制了县城总体规划和村镇建设规划，城乡建设逐步向统一规划、综合开发的轨道转化。四十年来，筑建公路60条总长507公里，新建桥梁116座，19个乡镇和80%行政村通了公路；新建、拓宽城乡集镇的商业街总长13.77公里，村道226.82公里，新建、扩建公共建筑91.86万平方米，新建自来水工程45处，受益人口占全县总人口的56.88%，99%行政村用上电，邮电设施配套齐全，2500门程控电话直拨世界各地，围海造地5万多亩，蓄水引水工程958处，万个乡镇企业崛起，创造了投资的优良环境，促进了城乡经济发展；风格独特，富有时代气息的高楼大厦，在县城和乡村兴建，尤其玉荷小区、东水渔村等新区建设，布局合理，道路宽敞，房屋结构多样，造型美观，设备配套齐全，城乡面貌发生深刻的变化。

连江建筑业历史悠久，千年前建造的通济桥、宝林寺、瑞光塔以及明朝建造的民居“厦王里”、“山堂里”等六扇五间三进院落，都标志着连江县古代建筑工匠的智慧和建筑业的久远历史。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把分散城乡的土木匠组织起来成立建筑队、建筑社，1958年组建了地方国营连江县建筑公司和5个社办建筑公司，职工1560人，1962年精简机构，

全县除县建筑公司保留150人技工外,其余全部下放农业第一线。1963年3月又把农村分散的建筑业纳入国家经济计划轨道,成立建筑联社,至1965年建筑队伍发展为4351人。“文化大革命”期间,建筑业又受到冲击,县建筑公司出现亏损。在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新形势推动下,八十年代随着改革开放,基本建设项目大量增加,建筑业进入大发展阶段。1985年开始推行各种形式的承包经营责任制,扩大了企业自主权,开展了招标投标,建立了质量监督和安全监察体系,建筑业呈现一片繁荣新景象。建筑者足迹遍及福州、厦门、江西、云南、湖北、上海、北京等省、市,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的应用得到充分发挥,1988年全县拥有县办集体建安企业3家,乡镇集体建安企业12家,建筑工人2万多人,比1949年增长360倍,1988年完成建安工作量5463万元,占全县工农业总产值的11.29%。建筑业的发展,加速了国民经济持续发展,促进了农村富余劳动力的转移,增加了国家税金收入,加强了乡村的自身建设。随着建设事业的发展和技术进步,建筑工程结构发生变化,钢筋混凝土混合结构房屋增多,砂和石子的总需求量激增,各地陆续建起了石子加工场和机械吹沙场,砖、瓦、灰的生产技术革新后,也从手工操作发展为机械生产,改柴草、谷壳燃料为工业用煤,产量成倍增长,成本显著下降。建筑材料品种日益增多,花岗石荒料创汇出口不断增长,瓷砖、马赛克、耐火保温材料等产品相继问世。

县内山峦起伏,溪流纵横,山明水秀,风景优美,旅游资源丰富。全县有16座名山、12处胜景、3处奇岩、3处名洞、2处名潭、3座古塔、52面历史碑记,其中以百洞山青芝景区为最,是福建省著名的风景名胜,这里奇岩重叠,步移景换,千姿百态,集成“108”个天然奇景。自明万历开发以来,四百年间游客不衰。1985年接待游客25万人次,1986年制订了青芝景区总体规划,加速了景区的开发。

县内生态环境,在1958年烧炭炼铁和1960年的开荒毁林以及多年来的开山采石中遭到破坏,水土流失,工业“三废”污染,导致生态环境失去平衡。1978年以后加强了防护林带和水土保持林的营造,1985年以后对旧污染源的治理和新污染源的控制,污染程度虽有明显减轻,生态环境有所改善,但与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的要求,差距还相当大。

连江县城建设,随着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化,将以更加秀丽的风姿,崭新的面貌,展现在祖国东南海疆大地。



注:建安企业系指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大事记

三国

吴永安三年（公元260年）连江称温麻船屯，属侯官县管辖。

晋

太康三年（282年）设立温麻县，并在县尾铺（今凤尾村）建温麻庙。

隋

大业三年（607年）温麻县并入闽县。唐武德六年（623年）从闽县复析置温麻县，其年改名连江县。

大业三年（607年）高僧独觉在连江县城敖江南北两岸始建首尾桥梁，中以舟渡。宋政和四年（1114年）僧真觉继续募建，1121年建成，命名“通济桥”，全长182米，宽4.5米，石结构，18孔。

唐

天宝元年（742年），连江县治从城东白沙村移址今县城，北枕龙祭，南瞰敖江。

大中三年（849年）县西铺仙塔街（今爱国路）建瑞光塔，系护国天皇寺的藏经塔，又名仙塔，石构，八角，二层，高9.2米。

大中六年（852年）在丹阳宝林山建宝林寺，有殿、堂、楼、阁等十三座，建筑总面积达二万多平方米，清康熙后毁，现存法堂一座，系清宣统三年重建。

宋

嘉祐二年（1057年）知县朱定在贵安乡汤岭村建浴池，利用温泉供人沐浴。

元

至正十年（1350年）在永贵里云居山顶建普光塔，又名云居塔，二层石构，八角飞檐。

明

洪武二十年（1387年）江夏侯周德兴为了抗击倭寇，建定海城堡。城围1800多米，高5.8米，石砌，沿堡凿壕，嘉靖四十年（1561年）增筑城垣660米。

天顺四年（1461年）东岱镇山堂村人陈光霁，任广东高州知府告老还乡时，引进造瓦技

术，生产红瓦。

嘉靖三年（1524年）参政蔡潮为御倭寇侵袭，在县治东、西、南、北建四个敌楼。嘉靖十九年（1540年），通判徐访续建城垣，次年夏竣工。今东、西、北三面城垣尽毁，南面改建敖江防洪堤。

万历十六年（1580年）在敖江南岸斗门山上募缘建含光塔（俗称斗门塔），砖砌楼阁式八角七层，高23.2米，1987年重修。

万历四十年（1612年）工部侍郎、邑人董应举辟百洞山为青芝风景区，并把原建在八仙岩西北的青芝寺移建距八仙岩东200米（今址）。

清

嘉庆八年（1830年）在粗芦岛上建黄虾寨炮台，是闽江口长门炮台群中最早建造的。

民国

3年（1914年）琯头镇拱屿人倪圣武独资经营琯头电厂，是县内最早用电照明的集镇。

12年（1923年）邑人县长张善和任职期间，在东门外荷山开辟荷山公园，1959年改建县造纸厂。

15年（1926年）林森在青芝景区建“林森藏骨塔”，“文化大革命”期间遭破坏，1979年修复。

17年（1928年）县政府设置建设局。

17年农历十一月廿九日（1929年1月9日）县前铺发生火灾，焚毁商店70多家，灾后重建，街道拓宽为7米。

26年（1937年）在连江江南村至琯头之间筑建连琯公路，长11公里，是县内首条简易公路。

28年（1939年）日本飞机空袭连江县城，孔子庙、明伦堂被炸，1958年在废墟上建敖江粮站、仓库。

34年（1945年）12月成立连江县建筑业职业工会，会员95人，理事长林祥和。

中华人民共和国

1949年

8月16日连江解放。

12月，县人民政府设立建设科，主管全县农业、林业、水产、水利建设和交通管理。

1951年

6月，县城防洪堤竣工，全长11000米，其中北堤6000米，南堤5000米，石土混合结构。

1953年

3月，“通济桥”改建为叠梁木面桥，改名“连江大桥”。1972年3月又改建为石台墩钢筋混凝土T型公路大桥，全长342.31米，宽9米。

8月，城关建筑营造所成立。

12月，下水门道头改建码头，经1979、1983年两次扩建后，成为石砌驳岸式斜坡道码头。

1955年

4月，东升村和东水村渔民开始分别在琯头镇和东岱镇陆地建房定居，为结束长期水上漂泊生活跨出了第一步。

1956年

6月，县内首座电影院——连江礼堂竣工，座位1360个，建筑面积1867平方米，屋架跨度18米，砖木结构。

1957年

3月，县人民委员会组建城市建设科。

8月，在北门兜（今816北路）建“连江县革命烈士纪念碑”。1963年扩建为革命烈士陵园，占地面积2970平方米。

10月，连江县人民委员会作出“关于今后公路及城镇街道两侧基建问题暂行规定”。

1958年

4月，由城关建筑社为主组建地方国营连江县建筑公司，10月，浦口、琯头、马鼻三个建筑社同时并入。1963年改为县办集体，1985年核定为三级建安企业。

6月，县人民委员会城市建设科撤销，业务移属县工业局。

11月，潘溪引水工程竣工，坝长240米，南北渠道总长63公里。

1959年

1月，从县工业局分出成立连江县建设局，1961年10月撤销并入民政科，1963年11月成立建设科，1965年又并入工交局。

4月，选派石工林澄银等17人前往北京，参加天安门广场建设。

9月，在县体育场旧址建成连江县展览馆，三幢，主楼三层，总建筑面积3337平方米，砖木结构，在建筑中首次使用部分钢筋混凝土构件。

9月，连江县建筑公司召开第一届第一次职工代表会。

11月，连江县城镇建设委员会成立。

1960年

7月，县建筑公司运用“统筹法”建造中共连江县委双层砖木结构楼房一幢，建筑面积680平方米。

1962年

3月，长龙华侨农场为接待从闽侯县上街华侨场移来的印尼归国侨胞，抢建住宅1.44万

平方米。

4月，根据“连江县城镇规划与建设纲要意见”，制订城建规划方案并测绘“连江县城、郊区建设规划平面图”。

5月，位于长龙下洋村的才溪水库建成，库容量536万立方米。1969年1月建水电站，装机容量4445千瓦，年发电量一千万千瓦小时。

5月，全县开展查对土地工作，专门解决各种占用多余地。查对结果，共退出耕地251亩归还大队耕作。

1963年

5月，连江县建筑生产联合社成立，下设敖江、浦口、官坂、琯头、黄岐、丹阳六个管理站。

1964年

5月，县成立清理耕地办公室，共清出土地1135亩退地还耕。

6月，连江县手工业建筑管理工作领导小组成立，9月，全县各公社普遍成立手工业建筑管理站。

7月，原由城关公社管理的公有房地产收回县管，由财政科、建设科、城关公社等单位联合组成公有房屋管理小组。10月，改名公有房屋管理所。

12月，在原文昌祠后面新辟连江县体育场，占地面积12210平方米，场内建有观礼台一幢。

1965年

7月，连琯引水工程“敖峰隧道”竣工，总长1210米，断面 2.2×2.2 米。

1966年

3月，琯头镇龙沙村，由东山县引进木麻黄树种，开始营造防护林带，20年来共造林36万株，防风固沙，保护环境，效果显著。

6月，连江县自来水厂竣工投产，日供水能力为二千吨，是县内首家水厂。

1968年

4月，连江县革命委员会成立，1970年5月在生产指挥组内设物资基建组。1972年5月并入计划组。1974年3月，在计划组中成立基建组。

1971年

7月，连江县合成氨厂建成车间、烟囱、水泵等基础工程，在县内首次进行地质钻探。

1973年

9月，粗芦岛引水工程“倒虹管”在官岐至蓬岐江底安装竣工，全长1600米，管径52和